

陕西神木新华遗址 1999 年发掘简报

陕西省考古研究所

新华遗址位于陕西省神木县西南大保当镇新华村附近一个名叫“彭素圪塔”的土丘之上,当地老百姓又称之为“油房梁”。遗址中心分布于彭素圪塔南坡上,长约 250 米,宽约 120 米,总面积近 30000 平方米。

1996 年和 1999 年,陕西省考古研究所与榆林市文管会先后两次对新华遗址进行了大规模发掘,相关情况已经做过初步报道¹,引起了学术界的广泛关注。目前,正式发掘报告正在编写之中,为使学术界早日目睹这批资料,现将 1999 年发掘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地层堆积

发掘表明,新华遗址文化堆积较为简单,大部分遗迹直接开口于耕土层之下。在遗址所在的土丘顶部,覆盖着一层厚约 30 厘米的风积黄沙,因而地层保存相对较好,但出土物并不丰富。

以 I 区 T0111、T0112 北壁为例说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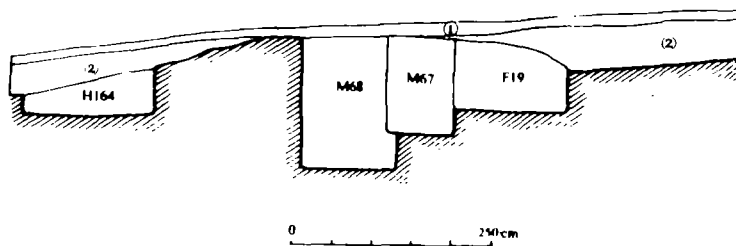
第①层 耕土层。土色浅灰,土质松散,包含少量沙粒。内含少量陶片、石器及植物根系等。厚约 0.10—0.15 米。M68 开口于①层下,无随葬品。

第②层 红褐色土层。呈片状分布于探方东北部,夹杂黄褐色、灰色土块及少量沙土,土质松散,包含三足瓮、罐、甗等残片及少量近现代瓷片。厚约 0.15—0.65 米。H164、M67、F19 开口于②层下。M67 无随葬品。F19 出土物有甗、器盖、甗足、骨镞、骨凿等。H164 出土物有瓮、矮领双鬲等残片。

第②层以下为生土(图一)。

二、文化遗迹

1999 年新华遗址共发掘灰坑 155 个、墓葬 72 座(包括竖穴坑墓 68 座,瓮棺 4 座)、房子 33 座、窑址 5 处、玉器坑 1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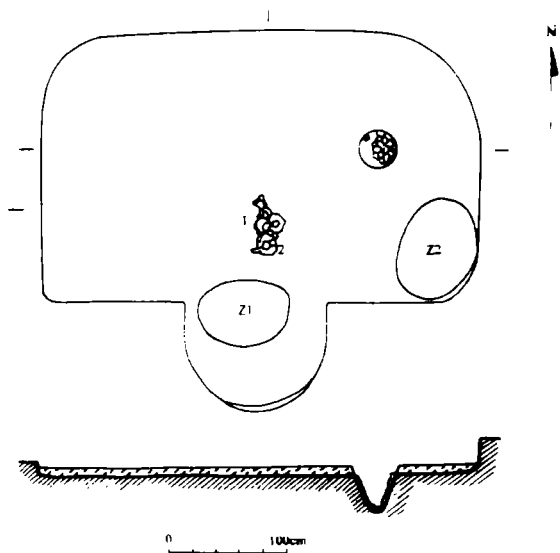


图一 I 区 T0111、T0112 北壁剖面图
(1)房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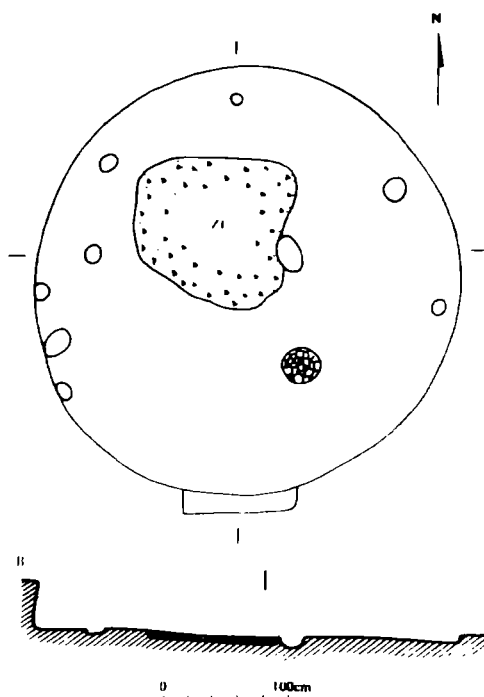
分为方形圆角房址、圆形房址、不规则形房址三个类型。

F3 平面呈长方形(图二)。四角圆弧,间宽大于进深,东西长 3.68、南北宽 2.28 米,面积约 8.4 平方米。门道位于房址南端。方向 180°。居住面有厚约 0.08 米的黄土与料礓踩踏层。房址内有 2 处灶坑。Z1 北部倒置 1 盂、1 鬲。Z2 位于房址东南角。房内发现 1 个柱洞。柱洞内壁均涂抹一层碎陶片,以起到加固、承重作用。房址内填土呈灰色,土质坚硬,夹杂大量料礓、小块红烧土、动物骨骼等,出土细石器 1 件、陶盂 1 件、陶鬲 1 件。

F5 平面为规整圆形(图三)。直径 3.40 米。墙壁略内弧,口小底大,略呈袋状,西壁保存最好,残深约 0.40 米。门道为圆角方形。方向 10°。居



图二 F3 平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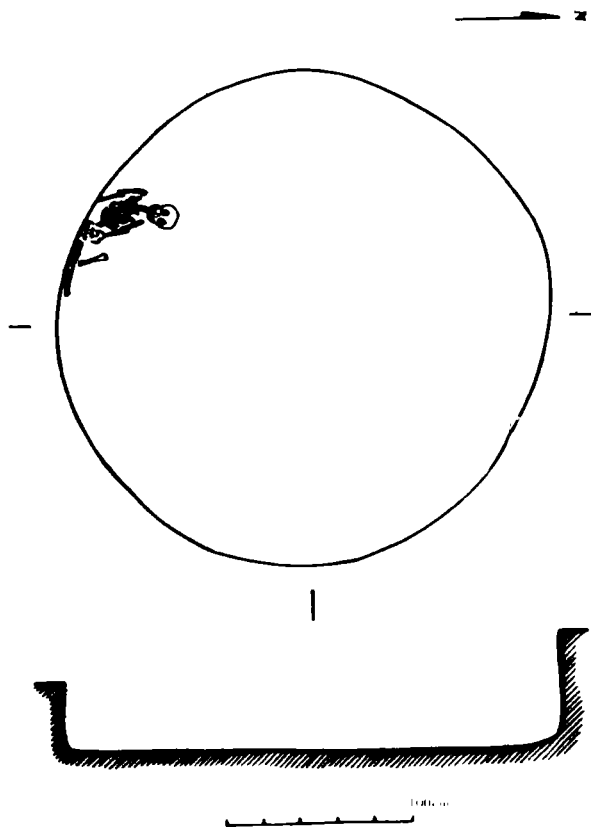


图三 F5 平剖面图

住面平坦光滑,系经过长期踩踏形成的板结面。地面灶靠近后壁,呈不规则方形,其下有厚约 0.03 米的红色烧结面。共发现 10 个柱洞。房内填土呈灰黑色,土质松散。出土陶纺轮 1 件,陶器可见器形有折肩罐、直口厚唇鬲、甬、盃等。

(2) 灰坑

分为圆形灰坑、椭圆形灰坑、方形灰坑、不规则形灰坑等四类。其中以圆形灰坑居多。



图四 H14 平剖面图

H14 圆形平底坑(图四)。打破 H36、H37、F26。直径 2.64,残深 0.36—0.64 米。坑壁微内弧,坑壁与底部不垂直,平底。坑底有一具人骨架,侧身直肢,头向北,面向西。黑灰色填土,土质疏松,含灰量较大。出土石磨具 1 件、骨铲 1 件、骨锥 2 件、骨针 1 件,陶器可见器形有矮领鬲、甬、三足瓮等。

H158 袋形坑(图五)。被 H155、H157、H159 和 M70 打破。口径 2.40、底径 2.70、深 1.20 米。坑底略有凹凸。坑内填土呈灰色,夹杂少量红褐色土块。出土细石器 1 件、陶环 1 件,陶器可见器形有高领鬲、罐、甬、三足瓮等。

(3) 陶窑

大部分为横穴结构,窑室和火膛分别横叠于地面以下,二者紧密相连,中间有一道生土棱间隔。

Y3 系依地形因地制宜挖建而成,窑室居于坡上,火膛居于坡下。西部被 H64 打破。由窑室、火膛、火道等几部分组成。窑顶被毁,仅残余部分窑室及火道。通长 1.30 米。膛壁及坑底均有一层

厚约 0.06—0.10 米的青色烧结面。窑室高于火膛，窑室内残余两条火道。窑内填土呈灰黑色，内含大量烧土块、石头、料礓及零星碎陶片，陶器器形不清（图六）。

（4）玉器坑

K1 开口距地表 0.12 米，打破生土。平面形状呈长方形，两短边向外弧凸，两长边略向内凹成近亚腰型。坑壁未经进一步加工，显得较为粗糙，个别地方略有坍塌损毁。坑内填土呈黄灰色，土质较硬，夹杂少量沙石粒及碎陶片。坑底平整光滑，中央有 1 个小坑，圆形圆底，直径 0.18、深 0.05 米。小坑内填土呈浅灰色，土质松散，底部埋有少量鸟禽类骨骼。K1 东西长 1.40、南北宽 0.46—0.50、深 0.12—0.22 米。坑内共出土 36 件玉石器，竖直侧立插入土中，其中四件为同一器物残片，实际出土玉器 32 件。器型有钺、铲、刀、玦、璜、璋等（图七）。

（5）墓葬

瓮棺 方形竖穴土坑，周边规整平直。一般长在 0.60—0.90、宽在 0.25—0.50、深 0.25—0.45 米之间。葬具基本组合形式为两件大型器物互相套扣而成。

W3 开口于①层下，开口距地表 0.15 米，打破生土。墓圻为长方形竖穴土坑，四角圆弧，四壁规整，底部平坦。长 1.30、宽 0.50—0.60、深 0.40 米。葬具由四件器物组成，包括三足瓮、大口尊、甗（残）、折肩罐各 1 个。三足瓮与大口尊两两相对，横倒平置于基底，三足瓮上部塌陷，覆盖着折肩罐口沿和甗上腹的大块陶片。死者头部朝外，放置于大口尊内，下身容纳于三足瓮内。头向 335°，面向西，侧身屈肢（图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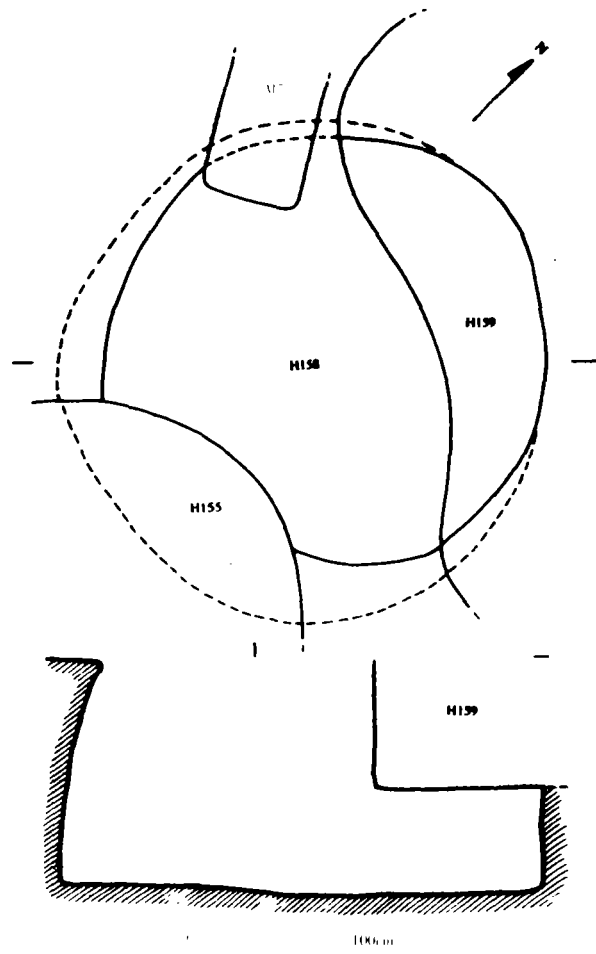
竖穴土坑墓 散落分布在灰坑、房址、窑址等居住遗迹里，多数打破或叠压这些居住遗迹，少数墓葬被灰坑、房址等遗迹打破或叠压。绝大部分墓葬没有发现随葬品。

M26 位于 T1005 内，开口②层下，打破 H100。口大底小，口长 2.47、宽 0.74、底长 2.31、宽 0.69、深 1.20 米。墓内填土可分为 2 层，上部为 0.80 米的松软的深灰色填土，下部为 0.40 米土质较硬的五花土。死者为男性，年龄 35—40 之间，仰身直肢，左下肢略曲。头向 347°。骨架偏向墓圻一侧。填土中出土骨锥、骨镞各 1 件，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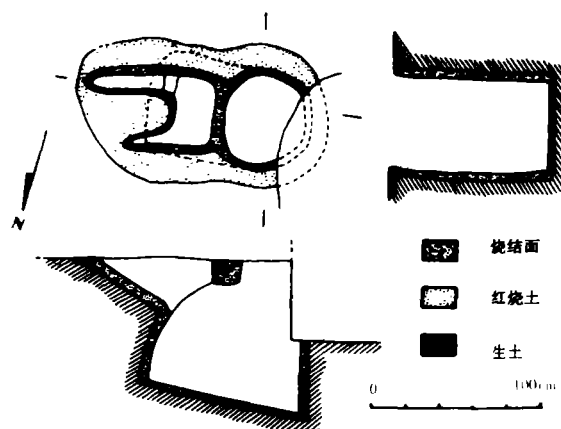
葬石铲 1 件、绿松石石坠饰 1 件（图九）。

三、文化遗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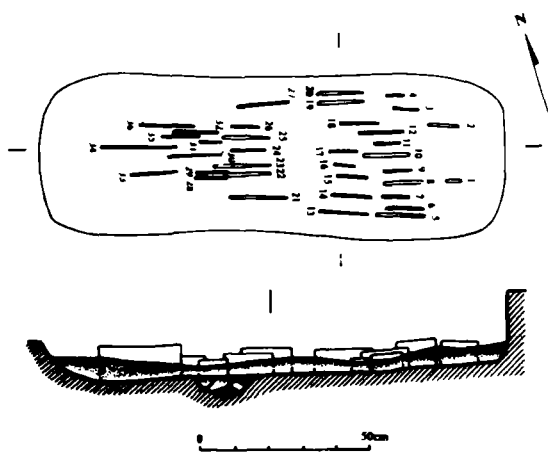
新华遗址出土的文化遗物种类丰富，包含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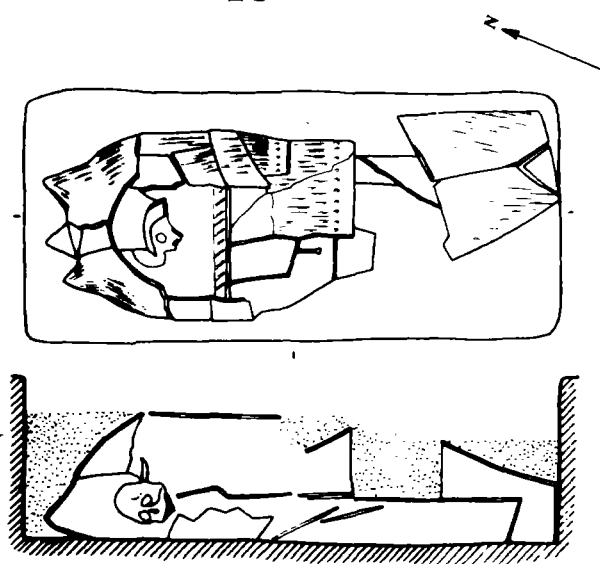
图五 H158 平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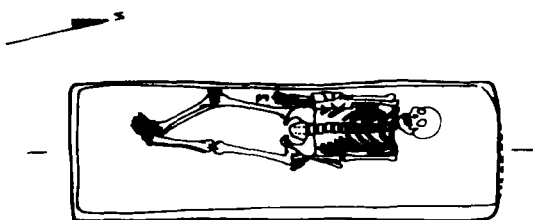
图六 Y3 平剖面图



图七 K1 平剖面图



图八 W3 平剖面图(1/20)



图九 M26 平剖面图(1/5)

器、石器、骨器、卜骨、玉石器等种类。

(一) 陶器

陶质包括夹砂和泥质两类。以泥质陶为多数，占陶片总数的 58.6%；夹砂陶略少，占 41.4%。陶色以灰色为主，约占全部陶片的 92% 左右，其次为红陶、磨光黑皮陶、褐陶等。常见纹饰有绳纹、篮纹、弦纹、戳印纹、附加堆纹、划纹、方格纹等。其中，以绳纹、篮纹为主，约占有纹饰陶片总数的

73% 左右。绳纹主要饰于夹砂陶器之上，泥质陶器上多饰蓝纹。陶器制法有手制、轮制、模制三种。

鬲 新华遗址中发现数量最多、变化最为复杂的器物。分为双釜鬲、花边鬲、单把鬲、无领鬲等几类。

标本 H50：1，薄圆唇，唇外压印绳切纹，斜直领，联裆，裆部较平，三袋足略外撇。有实足尖。鸡冠状釜手用指尖压印加固，分别贴附于一袋足腔上部 and 另两袋足相接处的裆部正上方。领外可见到横向抹痕。体饰绳纹，裆部绳纹重叠。口径 24、腹径 38、领高 15.6、通高 44.4 厘米(图一〇, 2)。

标本 H108：1，足尖略残。厚圆唇，唇面压印绳切纹，腹最大径位于袋足中部，窄联裆。领下对称置鸡冠状双釜。口外抹光，领饰竖绳纹，袋足外侧绳纹顺鼓凸方向垂直装饰，裆部绳纹重叠交错。口径 22、腹径 37.2、裆高 18、残高 42 厘米(图一〇, 1)。

标本 F21：5，厚方唇，高领较直，下接三大袋足。领外贴附鸡冠状双釜手。唇面压印绳纹，领外饰方格纹，足腹饰细密规整的竖绳纹。口径 19 厘米(图一〇,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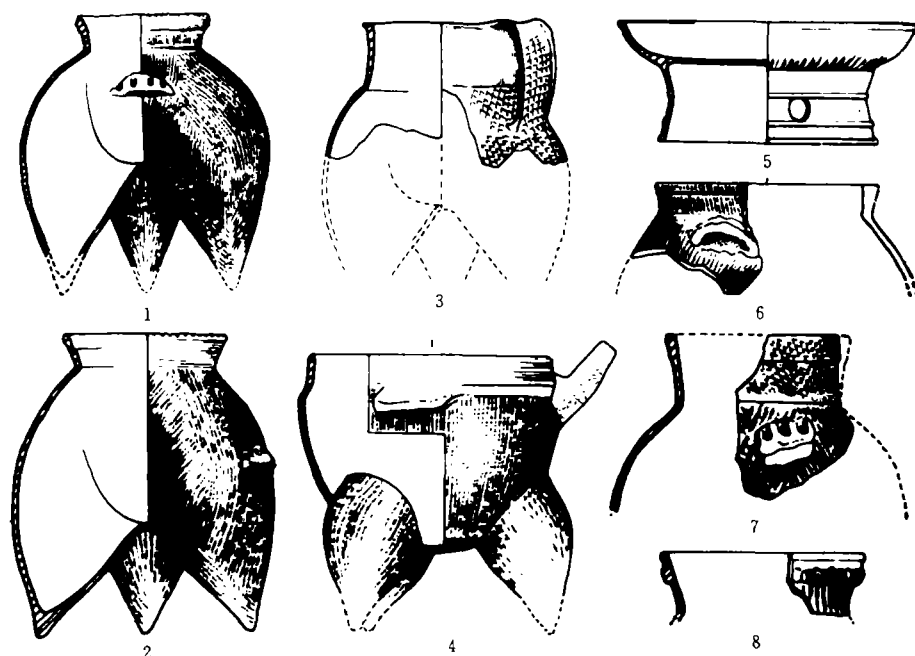
标本 H116：3，直口，厚方唇，矮直领，浅腹。领外贴附半月形釜手。体饰绳纹。口径 22 厘米(图一〇, 6)。

标本 T0808②：3，圆唇，直领，敞口。领外贴扁平泥条一周，以指尖压印成窝状花边，领下部对称贴附扁平状方形双釜。口外抹光，领饰竖绳纹。口径 14 厘米(图一〇, 8)。

标本 F17：5，足残。方唇，高领略内敛。宽带状把手高出口沿，一端置于口沿上，一端粘附于袋足上腹部。领外抹光，耳及足腹通饰方格纹。口径 16.5、领高 6.4、残高 14 厘米(图一〇,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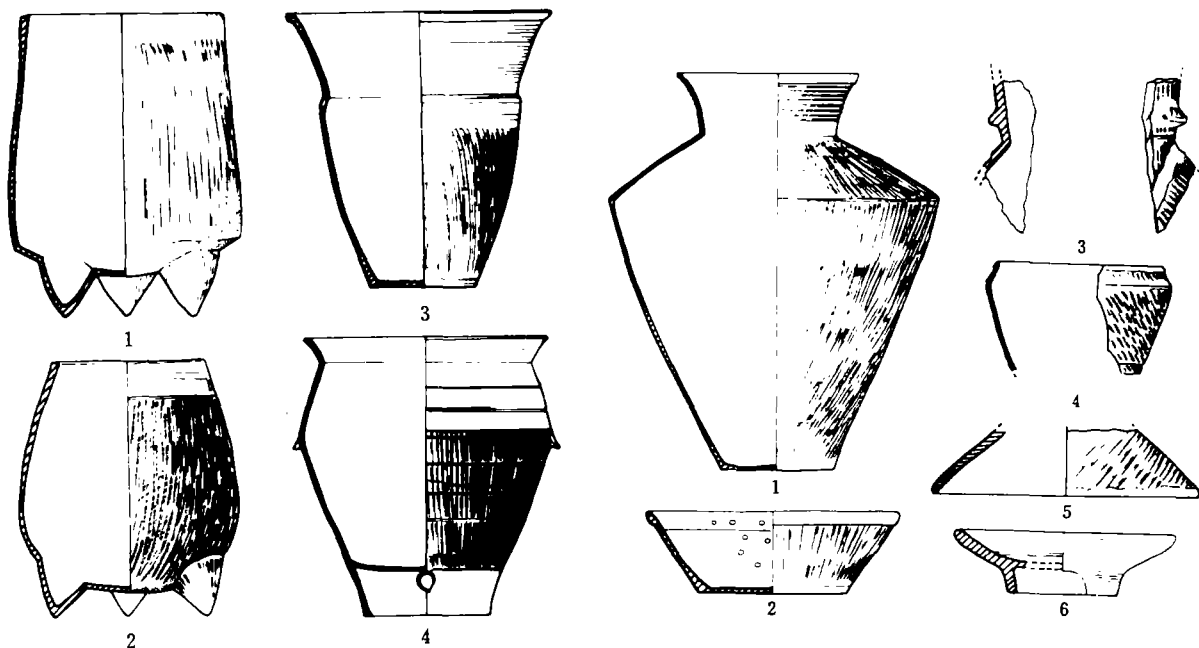
釜 标本 F3：2，足尖略残。敛口，尖唇，肩腹转折处最宽，深腹斜弧，宽圆裆，足尖外张。领腹转折处置管状流，流两侧对称贴附扁平双釜。领、流部抹光，腹饰细密绳纹，足部饰粗疏浅散的网状方格纹。口径 24、裆高 8、通高 26.4 厘米(图一〇, 4)。

罍 分瓮形罍和盆形罍两类，以盆形罍数量最多。标本 H147：1，口底均残，腹斜直，足腔外鼓。上腹外饰冠状釜手。腹径 20 厘米(图一二, 3)。标本 H4：5，厚方唇，唇面有两道凹槽，上腹外



图一〇 新华遗址出土陶器

1、2、6、7. 双瓣鬲(H108:1, H50:1, H116:3, F23:5) 3. 单把鬲(F17:5) 4. 盃(F3:2) 5. 圈足盘(H41:1) 8. 花边鬲(T0808②:3) (1、2为1/9, 余为1/6)



图一一 新华遗址出土陶器

1、2. 三足瓮(W1:1, H155:1) 3. 大口尊(H83:1) 4. 圈足罐(W2:1) (1为1/9, 余为1/6)

有台棱。口外抹光,腹部饰竖绳纹。口径13厘米。

甗 标本 W4:4,敞口,厚圆唇,内折沿,束腰。腹饰粗绳纹。口径28厘米(图一二,4)。标本 H80:1,厚圆唇,内折沿,折肩明显,深腹斜收。腹

图一二 新华遗址出土陶器

1. 高领折肩罐(F22:1) 2. 盆(H4:8) 3. 罍(H147:1) 4. 甗(W4:4) 5. 器孟(H9:4) 6. 碗(H107:1) (6为1/3, 余为1/6)

饰麦粒状绳纹。口径26厘米。

三足瓮 均泥质灰陶。标本 W1:1,直口,厚方唇,器腹最大径靠近腹底转折处,腹底之间转折明显向下斜收成圆底,宽裆,底接三个漏斗状空

足。口外抹光，腹部饰竖篮纹。口径30、足高6、腹大径34.2、通高45厘米(图一一,1)。标本H155:1,敛口,方唇,最大径下垂至近底部,宽裆,圜底,三袋足略外张,足腹相接处无明显折痕。口外有一道凹弦纹,以上抹光,以下饰篮纹,底部及袋足抹光。口径15.2、腹径22、足高2.5、通高25.2厘米(图一一,2)。

大口尊 标本H83:1,泥质黑皮陶。敞口,尖唇,平底。器壁有凸棱,下腹自然弧曲。上腹素面,下腹饰竖直篮纹。口径26、底径10.4、通高27.2厘米(图一一,3)。

高领折肩罐 标本F22:1,泥质灰陶。敞口,圆唇,高领斜侈,束颈,折肩,小平底。肩腹部饰竖篮纹。口径20、底径12.8、通高44.4厘米(图一一,1)。

圈足罐 标本W2:1,方唇,宽折沿,敛颈,鼓腹,高圈足,平底略圆。器外置扁平状双鋈,并戳印加固。圈足部对称刻镂2个圆孔。体饰规整的竖直篮纹,以弦纹间断。该器作为葬具使用时已破碎,沿裂纹有对称施钻的圆形缀合孔。口径24、底径12.4、通高27.8厘米(图一一,4)。

花边罐 标本H111:1,尖唇,敞口,束颈,圆鼓腹。领外贴泥条并压印成绳索状花边。体饰细密规整的绳纹。口径12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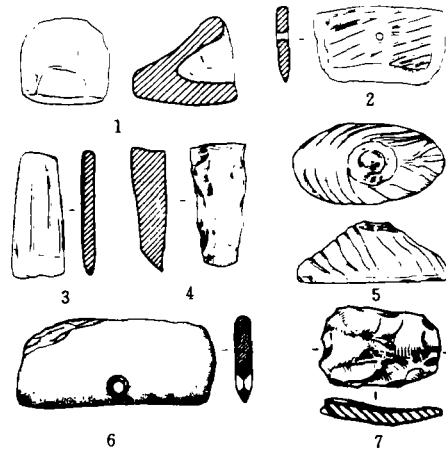
圆腹罐 标本H108:2,折沿,圆唇,敛颈,圆鼓腹,小平底。素面。口径8.6、底径4.4、通高9.8厘米。

圈足盘 标本H41:1,泥质黑皮陶,器表磨光。敞口,窄沿外折,厚圆唇,盘略深,平底。高圈足,亚腰状粗柄,底部呈喇叭状。圈足上有4个圆形镂孔。口径30、底径21.6、通高12厘米(图一〇,5)。

豆 标本H121:2,敞口,厚圆唇,浅腹斜直,平底。口径18、柄径10厘米。标本H21:6,敞口,圆唇,腹略深,腹略弧曲,细柄。口径22、柄径8厘米。

盆 标本H4:8,圆唇,敞口,斜直腹微弧,平底。器身施竖篮纹。可见到沿纹对称施钻的7对圆孔(图一二,2)。

钵 标本H155:2,薄圆唇,敞口,斜直腹,平底。口外抹光,腹饰竖篮纹。口径16、底径10.2、通高7.2厘米。标本F10:1,薄圆唇,敞口,腹弧



图一三 新华遗址出土的陶、石器

1. 陶垫(T0715②:2) 2. 陶刀(H156:1) 3. 陶铲(F20:1)
4. 石镞(H31:1) 5. 陶拍(H15:3) 6. 石刀(T0909①:15)
7. 细石器(H21:7) (7为2/3,余均为1/3)

曲,平底。素面。口径20、底径14.5、通高6.5厘米。

碗 标本H107:1,敞口,厚圆唇,浅弧腹,矮圈足,底略残。素面。口径12.2、底径6、通高3.6厘米(图一二,6)。

器盖 体呈伞状。标本F19:4,伞状,厚圆唇,盖口略内敛。口外抹光,体饰斜篮纹。底径30、通高7.5厘米(图一二,5)。

陶垫 标本T0715②:2,体呈靴形,横断面呈三角形,器身孔未贯通。方平头,平底,垫面略圆弧,背部斜凹。底部呈近圆形。泥质灰陶。底径4.3、高5.1厘米(图一三,1)。

陶拍 标本H15:3,泥制灰陶,捏塑焙烧而成。体呈蚌形,横断面为近梯形。椭圆形平底,底部光滑,器表饰斜向刮划纹。底长径7.5、高3厘米(图一三,5)。

陶纺轮 标本H1:1,篮纹陶片改制,周边不规整,中心有一对钻孔。直径3.5、孔径0.6、厚0.4厘米(图一四,8)。

陶刀 标本H156:1,利用泥质灰陶片加工。梯形,弧背,直刃,除背部外其余三边两面磨制出薄刃。两侧有缺口。背部有一个对钻圆孔,器表保留斜篮纹。刃长5、宽4厘米(图一三,2)。

陶铲 标本F20:1,系泥质灰陶片改制,体呈梯形。顶部略斜,刃部双面磨制,两侧磨平。顶宽2、刃宽2.6、高6厘米(图一三,3)。

(二) 玉石器

1. 石器 包括石斧、石铲、石刀、石镑、石凿、石杵、石球及细石器。

石斧 标本 99SX 采：05，器身略薄，体呈长条形，横断面呈长方形。斜弧顶，平直刃。长 10.6、顶宽 3.6、刃宽 4.6、厚 2.6 厘米(图一四,1)。

石镑 标本 F20：2，器身扁平，体呈长方形。平顶略薄于器身，单面直刃，刃部一角残。通体磨光，顶部及器身两侧有石片剥落的疤痕。长 11.5、宽 5、厚 1.2 厘米(图一四,2)。

石凿 标本 H31：1，体呈倒梯形。顶端宽于刃部。顶部为自然石面，单面弧刃。长 6、宽 1.6—2.6、厚 1.2—1.7 厘米(图一三,4)。

石铲 标本 H108：9，体呈近梯形。平顶略厚，圆弧双面刃，双肩。长 9.6、宽 4.2—7.0、厚 1.2—2.5 厘米(图一四,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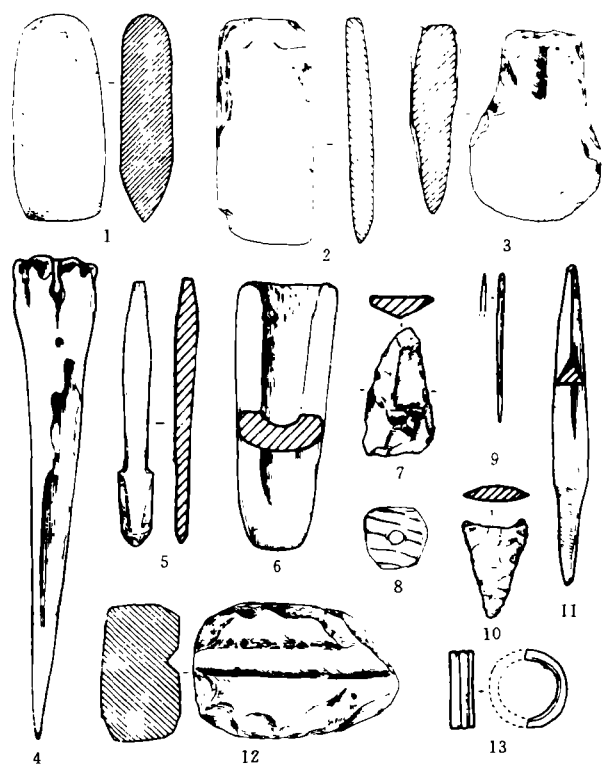
石刀 标本 T0909①：1，平直背，薄双面刃，刃中部略内凹。器身中部靠近刃处有一对钻的圆

孔。长 9.8、宽 4.5、厚 1 厘米(图一三,6)。

石磨具 标本 H14：11，器身厚重，体呈不规则形。横断面呈方形。中部有一道纵向凹槽。器身周边及背面保持不规则的自然岩面，并略加磨制。长 10.5、宽 4.5、厚 4 厘米(图一四,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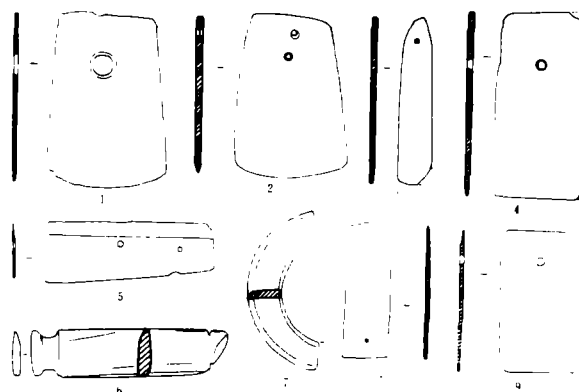
此外，出土了大量细石器，这些细石器一般多与陶片、兽骨等混合在一起，出土于灰坑填土中。器形有石核、石片石器、尖状器、刮削器、石镞等，其中以石核、刮削器和石片石器为大宗(图一三,7;图一四,7、10)。

2. 玉器 主要出土于 K1 内，其次在墓葬和灰坑中也出土了少量玉石器。器形包括玉刀、玉铲、钺、斧、璋、玦、柄形器等。



图一四 新华遗址出土的陶、石器

1. 石斧(99SX 采：05) 2. 石镑(F20：2) 3. 石铲(H108：9) 4. 骨锥(H163：1) 5、11. 骨镞(T0814①：1、T0111②：39) 6. 骨凿(H107：2) 7、10. 石器(H42：7、H50：3) 8. 陶轮(H1：1) 9. 骨针(H163：2) 12. 石磨具(H14：1) 13. 骨指环(H143：1) (1—3、12为 1/3, 余为 2/3)



图一五 新华遗址出土的玉器

1、2. 玉钺(K1：13、K1：19) 3. 玉佩饰(K1：20) 4、9. 玉铲(K1：30、K1：10) 5. 玉刀(K1：12) 6. 玉柄形器(M27：1) 7. 玉环(K1：4) 8. 玉璋(K1：8)

玉刀 标本 K1：12，长方形，薄若片状。平直背，单面横刃。刀背上有 2 个圆形单面钻孔。背部边缘残留 1 个半圆形钻孔。墨绿色，半透明。长 14.5、宽 5.1、厚 0.2 厘米(图一五,5;封三,右上)。

玉璋 标本 K1：8，长条形，薄片状，下端平直，上端为一道斜边。上端及一长边有薄刃，尤以斜刃最薄。下端中央有 1 个两面对钻的圆孔。孔径 0.4 厘米。深褐色，局部为碧绿色，微透明，间杂白色瑕斑及黑点杂质。长 12.5—11.4、宽 3.8、厚 0.3—0.2 厘米(图一五,8)。

玉玦 标本 K1: 29、31, 出土时残为两半, 分别竖立。弧形, 薄片状。外轮不规整。一边有 1 个单钻圆孔。淡绿色, 半透明, 间杂米黄色瑕斑。肉宽 7.75、厚 0.2 厘米。

玉环 标本 K1: 4, 半环状, 两端残。横切面呈弧角梯形, 分为上、下两面, 上面略窄, 侧缘形成薄刃状。淡绿色, 玉质纯净温润, 有油脂光泽。内径 1.2、厚 0.35 厘米(图一五, 7; 封三, 右下)。

玉钺 标本 K1: 13, 近梯形, 薄片状。凸弧刃, 刃部略薄, 直背。近柄端处有 1 个单钻圆孔。呈马蹄状, 孔径 1.85 厘米。墨绿色, 不透明, 玉质不纯净。长 14.8、柄端宽 8.6、刃端宽 10、厚 0.2 厘米(图一五, 1; 封三, 左上)。标本 K1: 19, 近梯形, 体扁平。凸弧刃, 刃部两面略加磨薄, 斜背略弧。柄端有 2 个钻孔。灰绿色, 质地不纯净。长 14、柄端宽 7.1、刃端宽 9.8、厚 0.5 厘米(图一五, 2)。

玉铲 标本 K1: 30, 长方形, 片状, 角残。平直背, 直刃, 刃部双面磨制, 不甚锋利。一侧边有土沁痕迹。柄端有 1 个单钻圆孔。孔径 0.9 厘米。青灰色, 不透明。长 16.0、宽 7.0、厚 0.35—0.55 厘米(图一五, 4)。标本 K1: 10, 长方形, 四角均有规整的缺口, 薄片状。当系从玉琮上切片改制而成。无刃部, 两侧较薄。柄端 1 个单钻圆孔。孔径 0.75 厘米。墨绿色, 半透明。长 12.2、宽 6.75、厚 0.25 厘米(图一五, 9)。标本 K1: 23, 长方形, 片状, 角残。两短边斜直, 一长边上有半圆形缺口。刃部较薄, 柄端有 1 个单钻圆孔, 呈马蹄状。孔径 1.2 厘米。淡黄色, 夹杂黑色瑕斑。长 17、宽 8.15、厚 0.4 厘米(封三, 左下)。

玉佩饰 标本 K1: 20, 条形, 尖端呈等腰三角形, 尖残, 平底。尖部有 1 个双面对钻的圆孔。孔径 0.35 厘米。淡绿色, 玉质纯净, 温润光滑, 有玻璃光泽。长 14.5、宽 2.7、厚 2.7 厘米(图一五, 3)。

玉柄形器 标本 M27: 1, 乳白色, 表面有淡黄色浸斑。长条形, 亚腰形柄, 斜刃, 刃端磨薄, 斜尖部两侧各有 1 个凹槽。柄长 1.2、刀长 8.6、宽 2.1、厚 0.6 厘米(图一五, 6)。

(三)骨角器 包括骨锥、骨镞、骨凿、骨笄、骨匕、骨管、角锥等。

骨锥 标本 H163: 1, 锥体细长, 顶端保留着关节头, 关节头顶端及背面磨平。自锥体上端向下斜向劈裂, 锥尖扁平, 两侧磨光, 制作精美。长 12.4

厘米(图一四, 4)。

骨镞 制作精美, 通体磨光。镞身横截面多呈三角形, 个别为四边形或菱形, 有铤, 铤有柱状、锥状之分。标本 T0111②: 39, 尖略残。面有血槽。短铤, 剖面呈近圆形。长 8.2 厘米(图一四, 11)。标本 T0814①: 1, 镞身短而宽扁, 锋圆钝。圆角短翼, 长铤, 铤身中部略粗, 两端渐细, 顶端呈锥状, 尖部磨平, 剖面呈圆角方形。通体磨光。长 8.2 厘米(图一四, 5)。

骨凿 标本 H107: 2, 器体宽扁, 平直刃, 刃部两面对磨, 平顶, 顶端有崩残痕迹。通体磨光, 制作精良。长 6.8、宽 2.5 厘米(图一四, 6)。

骨笄 标本 H110: 1, 系动物肋骨改制而成。体扁平, 顶端方正。长 18.4 厘米。

骨针 标本 H163: 2, 尖部略钝。长 3.8 厘米(图一四, 9)。

骨指环 标本 H43: 1, 残。侧视呈近圆形, 环面刻两道凹槽装饰。制作精美, 通体磨光。直径 1.9、孔径 1.6 厘米(图一四, 13)。

四、结 语

新华遗址陶器群的主要器形有鬲、甗、盂、三足瓮、罐、尊、甑、盆、豆、碗、杯等, 空三足器相当发达。生产工具中除磨制的石斧、石镑、石刀、石球等外, 还有大量的细石器。细石器种类丰富, 数量较多, 包括镞、刮削器、尖状器、石片等。骨器业发达, 在遗址中出土了大量的骨锥、骨镞、骨匕及骨针等, 显示了这一农牧间杂地带的经济特征。此外, 还发现了大量极具特征的卜骨。

从文化面貌上来说, 新华遗址出土的双釜高领鬲、甗、三足瓮、盂、甑、大口尊、高圈足豆等器物 and 游邀早期²、寨岭二期³、永兴店遗存¹、内蒙朱开沟一、二段⁵部分标本、大口二期⁶、石岭遗存⁷及晋中地区 V、VI 期⁸同类遗存关系密切, 他们当属同一类文化遗存, 但其在时代上和地域上却有着一定的差异。例如 H50: 1 出土的双釜鬲与游邀 H193: 1、寨岭 CH21: 4、永兴店 H14: 1 相比, 裆部变窄, 肩部突出幅度变小, 形态更加成熟, 而更接近朱开沟 W2002: 1 双釜高领鬲。标本 H155: 1、W1: 1 三足瓮形态分别接

近朱开沟一段的H2058:1和二段W2006:1。同样,折肩罐、豆、大口尊等均能在朱开沟一、二段、大口二期遗存中找到相近器物。因此,从其相对年代来讲,新华遗存要晚于游邀早期、寨峁二期、永兴店遗存,而大致与朱开沟一、二段、大口二期文化相当。

新华遗址中与双釜高领鬲、斝、三足瓮等伴出的还有圈足罐、直口厚唇鬲、单把鬲等器物,这些器物与陶寺晚期遗存^①显示出较强联系。虽然它们所占比例不大,但从侧面表明,新华遗址在时代应该与陶寺晚期相当。新华遗址H50和H14的C-14测年分别为距今4030±120、3940±120年,与陶寺晚期测年也基本相符或略晚^②。而其中包含的敛口斝、双耳罐、瓮形斝等器物,则又表现出与客省庄二期文化的交流关系。故而,结合以上分析及综合周邻地区的研究成果认为,新华遗存是分布于内蒙古中南部、陕北、晋西北一带的一类文化面貌不同于关中地区同期遗存的一个典型代表。从文化面貌上来看它继承和包含了当地龙山时代晚期遗存的基本特点,又受到了周边同期文化的强烈影响。从遗址绝对年代来看,新华遗存可以大致划分为两个阶段,有些较晚遗迹已经进入了夏代纪年范围,但其文化性质上仍然继承沿袭了本地龙山晚期以来的主要文化特征,这也与碳十四测年结果相符。如果这一推断不错的话,则在一定程度上表明陕北地区史前文化在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较为明显的文化滞后现象。

玉器坑K1的发现是石峁玉器^③面世之后的又一次重大发现。K1内共出土玉器32件,虽然形制较为简单,器形不甚丰富,但玉质繁杂,种类较多。许多器物都没有明显的刃部,个别器物器体极薄,厚度仅仅两三毫米,显非实用器物,已经具备了礼器的性质。K1特殊的形制、整齐规则的埋葬方式以及坑底中央埋葬鸟禽骨头的小坑表明了该坑具有的祭祀性质。

近年来,随着内蒙古中南部及晋西北地区史前考古工作的不断开展及研究成果的相继公布,标志着这一地域的史前文化研究取得了一定的阶段性成果。然而,对于处于同一地理区域的陕西北部来说,考古工作特别是史前遗址的发掘工作

则显得相对较为薄弱,在一定程度上滞后了史前文化谱系的研究。新华遗址的发掘不仅弥补了陕北乃至河套地区史前考古学文化编年序列的一个缺环,而且为进一步认识广泛分布于这一地域相对独立的龙山时代晚期至夏代考古学文化提供了极为重要的信息。我们相信,新华遗址的发掘将推动这一地区史前考古学的研究和发展。

领 队:王炜林

发 掘:邢福来 孙周勇 李 明

段 毅 赵刚毅 薛春明等

资料整理:孙周勇

执 笔:孙周勇 邢福来 李 明

注 释

- ① 陕西省考古研究所:《神木新华遗址发掘有重要收获》,《中国文物报》1999年8月4日。
- ② 忻州考古队:《山西忻州市游邀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89年4期。
- ③ 吕智荣:《陕北、内蒙古中南部及晋北地区寨峁文化》,《史前研究》,三秦出版社,2000年。
- ④ 内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准格尔旗永兴店遗址》,《内蒙古文物考古文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年。
- ⑤ 内蒙古考古研究所:《朱开沟——青铜时代早期遗址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2000年。
- ⑥ 吉发习、马耀圻:《内蒙古准格尔旗大口遗址的调查与试掘》,《考古》1979年4期。
- ⑦ 戴应新:《陕西神木县石峁龙山文化遗址调查》,《考古》1977年3期。
- ⑧ 国家文物局、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考古系:《晋中考古》,文物出版社,1998年。
- ⑨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山西工作队、临汾地区文化局:《山西襄汾县陶寺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80年1期;《陶寺遗址1983—1984年Ⅲ区居住址发掘的主要收获》,《考古》1986年9期。
- ⑩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中国考古学中碳十四年代数据集1965—1991》,文物出版社,1992年。
- ⑪ 参见⑦及戴应新:《陕西神木石峁龙山文化玉器》,《考古与文物》1988年5、6期。

(责任编辑 宋远茹)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Xinhua site is located at Shenmu county in northern Shaanxi Province. 3362.5 square meters has been excavated and hundreds of ancient cultural relics and many kinds of animals bones have been brought to light. Especially, a sacrificial pit is unearthed which contains 32 pieces exquisite jades. According to the chronology and periodization of Chinese archaeology, the date of Xinhua site should be contemporary to the date of late period of Longshan Culture and Xia Dynasty. The Xinhua Complex characterized by Li (鬲) and tripod urn (三足瓮) should be different from the cultures in middle China. Meanwhile, it also takes on some similarity with Taosi and Keshengzhuang I culture. The excavation thus supplied important materials for the exploration of the position of Xinhua site in the origination of the early Chinese civilization.

北魏建明二年造像碑

石 磊 (宁夏固原博物馆)

1981年,宁夏固原博物馆在宁夏固原县新集公社新集大队征集到一件北魏造像碑。

此碑系紫红色石英雕成,碑高46、厚5.5、宽20厘米,稍有收分,顶部为弧形,正面雕刻分上下两层,上层为一拱形龕,龕内雕刻着广为流传的佛教说法故事,说法者为释迦、多宝二佛,头梳高髻,身着褒衣博带式袈裟,结跏趺坐于长榻上,衣纹下垂至地,两佛相对,右边释迦右手举起,手指向上,左手屈于胸前。左边多宝右手高举,掌心向外,左手抬起前伸,掌心向外。榻后雕刻有听法比丘半身像。下层为长方形龕,内刻大至菩萨,背有柳叶形的火焰纹身光,中有一圆形头光,面相方颐,双目微合,低眉微笑,神态安祥,洒脱自然。头戴花冠,束髻,颈饰项圈,肩披帔帛,帔帛在胸前交结下垂至小腿,下身着裙,衣纹线刻。跣足立于圆座上,右手上举,掌心向外,左手持物。菩萨两边刻二供养弟子,头梳双髻,身着袈裟,赤足,面向菩萨,其上分别有二比丘,面朝外。碑左侧至背部刻有“使持节假镇西将军镇军将军西征都督泾州大中安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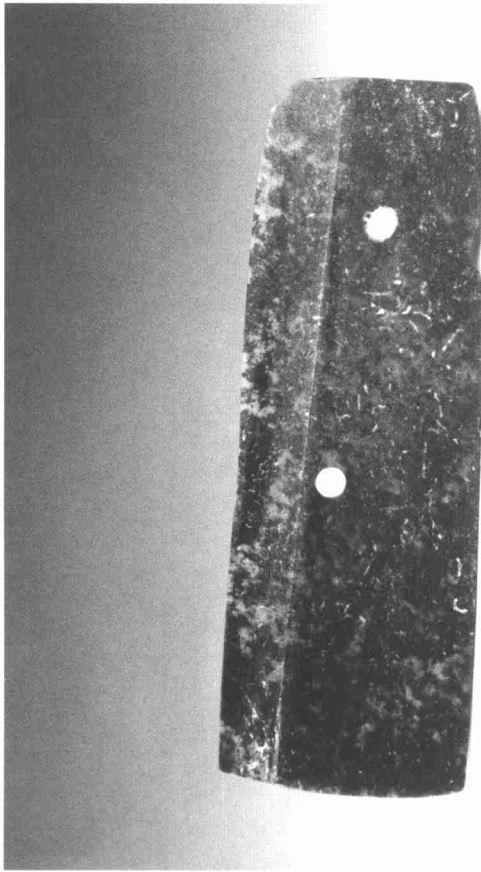
县开国子金神庆敬造像二区建明二年二月十七日”四十二字,建明二年(即公元513年),故而依造像年代得名。这块造像碑采用浅浮雕技法制成,人物造型逼真,立体感强,比例适度,线条流畅,技法娴熟,内容丰富,且整个碑的造型和人物造型具有强烈明显的时代特点,而且也有明确的造像纪年,故而为同时代器物的断代提供了实物依据。

1996年被国家文物局鉴定委员会鉴定为国家一级文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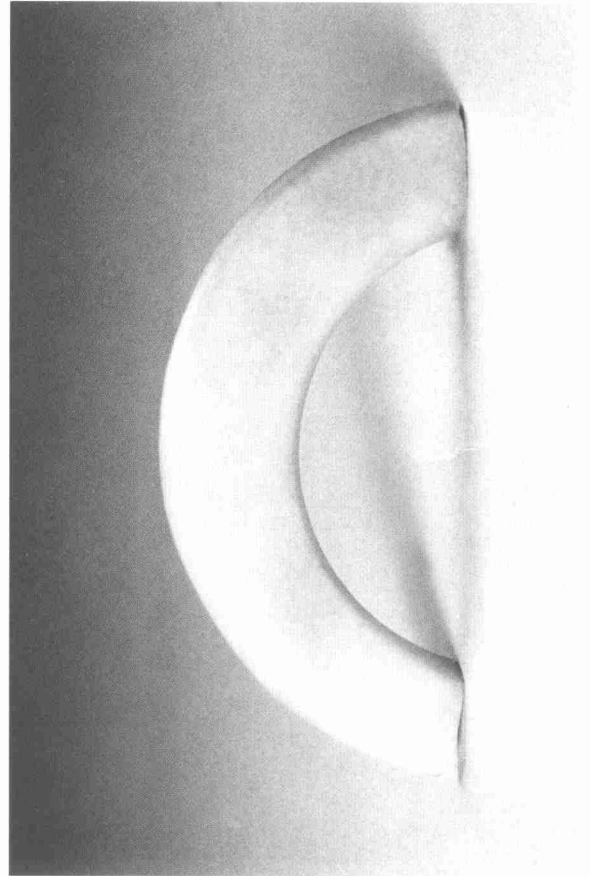
图一 北魏建明二年造像碑

陕西神木新华遗址出土玉器



▼ 玉钺

▲ 玉刀



▼ 玉铲

▲ 残玉环

